

# 淡江大學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 「全民國防教育科」

108 年 6 月 25 日教育部臺教師(二)字第 1080088943 號函同意補正

領域專長名稱	全民國防教育科			
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28			
領域核心課程最低學分數		領域內跨科課程最低學分數		主修專長課程最低學分數 28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	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			
課程類別	最低學分數	參考科目		備註 (必、選修規定)
國際情勢	8	全球化專題、美國與亞太安全、當代戰略專題研究、中國國防與軍隊改革研究、國際政治理論、國際關係理論、亞太區域安全、亞太安全戰略、中國軍隊與國防建設研究、中共解放軍現代化研究、聯合國與國際政經組織、國際政治專題研究、美國外交政策、中國外交政策、權力平衡與中美台關係		必修至少 4 學分
國家安全		國家安全研究、國家權力與戰略行動之研究、戰略新思維與國家安全、經濟戰略與國家安全、國家安全體制研究、安全研究理論、中國國家安全戰略		必修至少 4 學分
全民國防概論	10	軍隊與社會、國防產業發展研究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戰略研究入門、戰略理論專題研究、軍隊與社會、軍事政治學、國防產業、臺灣戰史、國防產業發展研究、戰略新思維與國家安全、國防事務管理專題研究、戰略理論研究、中國戰略思想史、西方戰略思想史		
防衛動員與災害防救演練	10	決策電腦模擬、政軍兵棋研究與演練、台灣國防專題研究、決策模擬與危機管理研究、國土安全與非戰爭軍事行動、國土安全與國土防衛機制、國土防衛與災害防救、政軍兵棋推演與談判模擬		必修至少 4 學分
<b>說 明</b>				
1. 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劃科目須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 2. 本表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 28 學分(含)，主修專長課程最低學分數 28 學分(含必修最低 14 學分)。				